附件1

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

填报单位（盖章）：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名称 | 事项类型 | 事项依据 | 责任主体 | 实施主体 | 备注 |
| 1 | 对建设未依法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或者未按照抗震消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 | 对建设单位依法应当进行消防设计审查的建设工程，未经依法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 | 对建设单位依法应当进行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擅自投入使用的；依照本法规定在验收后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 | 对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 | 对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 | 对肢解发包,转包、违法分包、挂靠行为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 | 对未出具消防检测文件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 | 对降低施工标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9 | 对建设单位违反民用建筑节能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0 | 对违反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1 | 对建筑节能测评单位在测评过程中不执行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或者出具虚假测 评报告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2 | 对建设单位违反安全生产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3 | 对监理单位违反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4 | 对勘察、设计单位违反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5 | 对建筑设计单位不按照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标准设计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6 | 对建筑施工企业违反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7 | 对违反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8 | 对施工单位及其人员违反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19 |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违 法行为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0 | 对为建设工程提供机械设备和配件的单位未按照安全施工的要求配备齐全有效 的保险、限位等安全设施和装置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1 | 对出租单位出租未经安全性能检测或者经检测不合格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 配件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特种设备安全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2 | 对建设单位规避招标、透露招标有关事项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3 | 对发包单位将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承包单位的、未取得资质证书 承揽工程的、超越资质等级承揽业务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4 | 对采取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证书和使用资质证书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5 | 对施工单位在工程发包与承包中索贿、受贿、行贿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6 | 对排斥潜在投标人行为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7 | 对招标人在招标中泄密和串通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8 | 对招标人违规收退保证金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29 | 对招标人设置不合理条件限制投标人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0 | 对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1 | 对投标人资格弄虚作假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2 | 对招标人违反规定将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 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3 | 对评委评标违规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4 | 对招标人违规确定中标单位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5 | 对招标方式、招标文件发售、投标文件递交违规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6 | 对在招投标中出借资质（资格）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7 | 对违规组建评委会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8 | 对招标公告发布环节违规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39 | 对招标人自行组织招标违规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0 | 对招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1 | 对中标通知书发放环节违规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2 | 对违反招标代理机构禁止性规定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3 | 对违规组建评标专家库、干预评委评标活动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4 |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违反资质管理活动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5 |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违反规定销售商品房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6 |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以不正当手段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7 | 对开发企业不按规定使用商品房预售款项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8 |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违规承揽业务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49 |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及其估价人员应当回避未回避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0 |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违规从业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1 |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违规签订服务合同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2 |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擅自对外发布房源信息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3 |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违反执业规定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4 |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擅自划转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5 |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违反注册规定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6 |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违规从业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7 | 对燃气经营者违法经营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山西省燃气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8 | 对燃气供气站点未取得供气许可证供气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山西省燃气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59 | 对未建立燃气设施巡查制度和制定燃气事故的应急处理方案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山西省燃气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0 | 对建筑设计单位不按照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标准设计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1 | 对注册执业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2 | 对建设单位违反工程质量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3 | 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违反行为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4 | 对勘察、设计单位违反建设工程质量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5 | 对施工单位违反工程质量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6 | 对监理单位违反工程质量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7 | 对涉及建筑主体或者承重结构变动的装修工程，没有设计方案擅自施工的行为 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8 | 对房屋建筑使用者在装修过程中擅自变动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69 | 对擅自采用协议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0 | 对擅自处分属于业主的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1 | 对未按规定移交有关资料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2 | 对未取得资质证书从事物业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3 | 对聘用未取得物业管理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4 | 对违规将一个物业区域委托他人管理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5 | 对违规挪用专项维修资金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6 | 对不按规定配置物业管理用房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7 | 对违规改变物业用房用途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8 | 对违规侵占公共部位、利用公共部位经营、擅自改变公共部位用途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79 | 对主管部门工作人员违规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物业管理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0 |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 行政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1 |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审批 | 行政许可 |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2 |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 行政许可 |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3 | 历史建筑外部修绪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 行政许可 |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4 |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 | 其它事项 |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5 |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收缴归集管理及根据县级部门审批意见列支 | 其它事项 |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6 | 公租房申报、核准、分配 | 其它事项 |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7 | 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 | 其它事项 | 《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8 | 建设工程档案报送验收 | 其它事项 |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89 |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备案 | 其它事项 | 《山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评标办法》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90 | 非国有资金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直接发包备案 | 其它事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乡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事项名称填写的格式为“对XX的行政处罚（强制....）”;

2.事项类型：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征用、行政检查、行政给付、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及其他行政执法事项等;

3.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均要填写单位规范全称，如“乡宁县文化和旅游局”